

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告标题与内容不符的更正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7年10月18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发布了《关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7-066】），经审核发现，原公告标题描述错误，正确的应为《关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提示性公告》，现对公告内容进行如下更正。

1. 更正前：《关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做市转让方式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7-066】）；
2. 更正后：《关于股票转让方式变更为协议转让方式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【2017-066】）

我们对上述更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特此公告。

湖南达嘉维康医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10月19日